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2024 年單親家庭徵文繪畫比賽辦法

一、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二、參加對象：單親家庭之民眾（限中華民國籍）

三、比賽組別：

A 組	<u>國小 A 組</u> （一、二、三年級）
B 組	<u>國小 B 組</u> （四、五、六年級）
C 組	國中組
D 組	高中（職）組
E 組	大專院校組（含二技、四技、二專）
F 組	社會人士

四、比賽辦法：

- ◆ 請先進入 google 表單，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

表單網址：<https://reurl.cc/1QNOkv> QRcode:



- ◆ 應附文件：（填寫 google 報名表單後，須再將以下應附文件之紙本資料寄至本會）

甲、2024 年度徵文繪畫比賽報名表

乙、113/1/1 至 113/10/14 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 **戶籍謄本正本**，共同監護者需檢附主要照顧者之戶籍謄本（紀事內容不可省略、電子戶籍謄本可、新舊戶口名簿不可）。

丙、參與比賽之作品

- ◆ 以下各項比賽作品不論錄取與否，恕不退件，請務必自行留檔。

- ◆ 若因作品未標明清楚或未致電確認，而造成作品遺失或作者認定困難，本會恕不負責。

(一)徵文比賽

1. 紙本檔案

A、B 組使用 600 格字稿紙書寫，C、D、E、F 組請用 word 程式，新細明體 14 號字撰打，固定行高 25pt 行距，以 A4 紙張列印，並填寫作品標示單，於作品背面右下角黏貼。完成後於信封封面註記姓名、徵文比賽、組別字樣，郵寄至本會地址，請務必保留掛號憑證。

2. 電子檔案

- 同紙本檔案 word 檔案格式，於作品末端請註明聯絡電話、參加組別、姓名、作品主題，並 E-mail 到基金會信箱，主旨請註明姓名、徵文比賽、組別字樣。
- 紙本及電子檔案需同時繳交，無字數限制。

(二)繪畫比賽：

- A 組：作品規格限用八開圖畫紙為限。
- B/C/D/E/F 組：作品規格限用四開圖畫紙為限。
- 繪圖材料可用水彩、廣告顏料、蠟筆、彩色筆、水墨等進行創作，畫紙材質不限，但紙張開數需依規定，不符各組規格者，不予受理參加比賽及不給予評分。
- 作品背面右下角黏貼作品標示單(詳見報名表下方沿線剪下)並將空格內容填寫清楚。

五、比賽內容：

(一)徵文主題：

- 描述單親家庭生活的甘苦酸辣(生活記實)。
- 心中對爸爸或媽媽說的話或對子女的教養期許。
- 身為單親家長或子女的心路歷程。
- 變成單親家庭後的自我蛻變之旅。

(二)繪畫主題：

- 描述單親家庭生活的甘苦酸辣(生活記實)。
- 與家人難忘的出遊回憶。
- 勾畫出心目中爸爸或媽媽的形象。
- 勾畫出心目中孩子的成长過程。

六、出版權與使用權：

參賽之作品若獲選，本會享有完全的出版權及使用權，有權修改、重製該作品，原作者不另收取費用。本會並有展覽、攝影、出版及製作相關宣傳品、義賣品等權利，相關收入將作為基金會服務使用。

七、公告時間、錄取獎項與頒獎：

- (一)得獎公告：預定於 113 年 12 月初於本基金會網頁及粉絲專頁公告。
- (二)每組取前三名及佳作三名，如不符合主題或未達標準者，名次從缺辦理。

(三)獎金：

1. A/B 組：1200 元、900 元、600 元、300 元及獎狀
2. C 組：2000 元、1500 元、1000 元、500 元及獎狀
3. D/E/F 組：3000 元、2200 元、1500 元、800 元及獎狀

(四) 預計頒獎時間後續將在基金會官網及 FB 粉專公告，請得獎者留意最新消息。
(五) 頒發方式：

1. 本獎學金以匯款方式匯入得獎學生之郵局帳戶為原則。
2. 得獎學生需提供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凍結戶、警示戶、結清戶不可使用）。

3. 獎狀於 114 年 5 月底前寄出。

(六) 本獎金將依法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

八、收件時間及聯絡資訊：

- (一) 請先進入 google 表單，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
- (二) 申請書請親洽、來電或自行至網路下載。(www.spef.org.tw)
- (三) 收件時間為 113 年 9 月 16 日(一)至 10 月 14 日(一)止，請將申請書及應備文件以掛號寄至本會，收件將以郵戳日期為憑。
- (四) 收件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X 組 徵文/繪畫比賽申請
- (五) 收件地址：22078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9 樓之 2

九、洽詢聯繫資訊

- (一)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 (二) E-mail : spef@ms24.hinet.net
- (三) 洽詢電話：(02)2312-3838
- (四) 官方網站：<http://www.spef.org.tw/>
- (五) 臉書粉絲團專頁： 國際單親

2024 年度單親家庭徵文、繪畫比賽報名表

*比賽項目	☐ 徵文 ☐ 繪畫	
*比賽組別	☐ A組(國小一、二、三年級) ☐ B組(國小四、五、六年級) ☐ C組(國中) ☐ D組(高中職) ☐ E組(大專院校組) ☐ F組(社會人士)	
*姓 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宅) (公司) (手機)	
*住家地址	☐ ☐ ☐ ☐ - ☐ ☐ ☐	
*戶籍地址	☐ 同上	☐ ☐ ☐ ☐ - ☐ ☐ ☐
*郵寄地址	☐ 同住家 ☐ 同戶籍	☐ ☐ ☐ ☐ - ☐ ☐ ☐
E-MAIL		
*學校名稱		*年級(科系) /班別 年 班 科系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電話
聯絡人地址	☐ ☐ ☐ ☐ - ☐ ☐ ☐	

必備文件 (請確認已逐項檢附)

<徵文>		<繪畫>	
☐ 紙本報名表 ☐ 書面徵文作品 ☐ 電子檔徵文作品 (紙本資料請一併繳交) ☐ 作品標示單 (報名表上剪下黏貼於書面作品背面右下角)	☐ 紙本報名表 ☐ (A組)八開圖畫紙 ☐ (B/C/D/E/F組)四開圖畫紙 ☐ 作品標示單 (請剪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請沿線剪下作品標示單黏貼於徵文/繪畫作品背面的右下角

2024 年 作品標示單

附件二

比賽項目	組別	編號 (勿填)	姓 名	作品主題
☐ 徵文 ☐ 繪畫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第十一屆傑出單親家長表揚活動實施辦法

壹、宗旨

臺灣社會各個角落都有許多動人的故事，本基金會長期支持、協助、服務單親家庭的實務經驗中更直接接觸令人敬佩的單親生命史，因此為鼓勵單親尤其是弱勢的單親家長其堅毅勇敢且艱辛的角色，本會特給與表揚，藉這些不凡又為愛犧牲付出的故事，給予社會大眾正向啟發，支持並肯定表揚單親家庭其突破困境的努力與信念。

貳、目的

- 一、表揚傑出單親家長偉大之處。
- 二、肯定並給予信心鼓勵，使其發揮正面效益的影響力。
- 三、消弭社會大眾對於單親家庭的歧視並給予肯定及支持。

參、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肆、申請辦法

- 一、個人申請：
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新住民需有中華民國身分證）之單親家長皆可個人報名。
- 二、推薦申請：
各機關團體、學校或個人均可依據本辦法向主辦單位推薦或申請，**申請人簽名欄須由本人親簽。**
- 三、已獲獎者不得重複申請。（每人限得獎一次）

伍、申請時間

中華民國113年10月2日(三)起至113年11月20日(三)止（以郵戳為憑）。

陸、申請應備文件

- 一、推薦/申請表（需本人親簽，另若申請表上註明罹患疾病，需附上診斷證明）
- 二、申請者全戶戶籍謄正本（申請日期需為113/9/1後，需含紀事內容）
- 三、家庭狀況一、二、三（A4紙張大小）
- 四、申請本人之112年綜合所得稅及財產清單正本（請至國稅局或稅捐處辦理）
- 五、依個人狀況提供其他相關文件（請以A4大小紙張送件，另個人或子女得獎狀，每人擇優至多10張為限）。

※若文件不齊將視為無效，不另行通知補件。

※參與之個人資料非經同意將保密不對外公開，以維護保障個人資料。

柒、申請流程

- 一、推薦/申請表可至網路下載、親洽或來電本會索取。
- 二、申請書及相關文件請 按應備文件順序排列 裝訂後於113年11月20日(三)前(以郵戳為憑)，於以掛號寄至本會。
- 三、收件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傑出單親家長申請
- 四、收件地址：22078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266號9樓之2

捌、評審辦法

- 一、評審委員：
由現任學校校長、主任、教師、退休教師、社工與社會專業人士等共同組成，依照本申請條件公正客觀地評選出傑出單親家長得獎人。
- 二、評審原則：
 1. 在單親的過程中獨立負擔家計教養子女，並有突破困境的精神。
 2. 親子教育關係佳、教養子女有成(可檢附子女相關資料)。
 3. 其他特殊傑出事蹟或卓越表現(可檢附證明資料)。
 4. 自我成長回饋社會。
 5. 經濟狀況。

玖、審查流程

- 一、初審階段：由評審委員對各申請人的資料進行書面審查，並評選出18名進入複審。
- 二、複審：由評審委員進行家訪評估。
(家訪時間預計於114年1月份之週六日，請申請者留意，須親子一同參與家訪，以利評審委員之評分。)
- 三、決審：由評審委員就複審合格案件依家訪及資料內容召開評選會議，評定得獎者共計12名。

拾、頒獎與獎金獎品

- 一、預訂頒獎時間為：113年5月3日(六)，得獎名單與詳情將另行通知。
- 二、每位得獎傑出家長可獲得獎狀及獎金新台幣伍萬元整。

拾壹、洽詢聯繫資訊

- 一、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 二、聯繫電話：(02)2312-3838 分機11 王小姐
- 三、官方網站：www.spef.org.tw； 國際單親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第十一屆傑出單親家長推薦/申請表

姓 名	身 分 證 字 號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教 養 子 女 (請依子女年齡、性別、就學/就業填寫)	年 齡:	性 別:	☐ 就學 ☐ 就業
	年 齡:	性 別:	☐ 就學 ☐ 就業
	年 齡:	性 別:	☐ 就學 ☐ 就業
	年 齡:	性 別:	☐ 就學 ☐ 就業
住 址			
聯 絡 電 話 (O)	(H)	手 機 :	
現 職 服 務 單 位 與 職 稱	E-MAIL /line ID		
婚 姻 狀 況	☐ 離婚 ☐ 喪偶 ☐ 未婚單親	學 歷	
申 請 人 簽 名	簽 章 附	註 冊	※推薦單位負責人或推薦人應取得 被推薦人同意親自簽名蓋章
推 薦 單 位 或 推 薦 人 (自行申請者不需填寫)	簽 章	單位名稱:	
		推薦人/聯絡人:	
		聯絡電話(公):	手機:

*☐同意：因個資法要求，本基金會並不會將您的全名公開於得獎相關芳名錄上 (務必親筆勾選)

附註：一、本表可至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網站下載，網址：www.spelf.org.tw

二、請附 113/9/1 後申請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 (需含紀事內容)、推薦/申請表暨家庭狀況一、二、三表格、112 年綜合所得稅及財產清單正本、及其他佐證資料合併訂於文件左上角，掛號郵寄至「22078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9樓之2」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傑出家長申請。

三、若文件不齊將視為無效，不另行通知

四、申請/推薦時間自 113 年 10 月 2 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20 日止 (以郵戳為憑)。

家庭狀況一（原生家庭成長紀要、求學過程及就業過程）：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sheet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are approximately 20 lines visible. The paper has a slightly aged or off-white appearance. There is no handwriting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ge.

家庭狀況二（認識對象踏入婚姻，成為單親的過程）：

[illegible]

家庭狀況三：目前家庭現況（含居住就業、經濟狀況概述、子女就學及親子互動情形，及優良事蹟、個人社會服務參與經驗等）

※如不敷填寫可自行加頁。